

恒生商業銀行新客户新年推广之条款及细则：

- 1) 恒生商業銀行新客户新年推广 (「推广」) 由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 举办。
- 2) 全新恒生商業客户不包括(a)持有任何港币/外币之储蓄、往来或定期存款户口及任何户口级别之商業综合户口之现有恒生商業客户(统称「上述户口」)；(b)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曾经结束上述户口之客户；及(c)于任何期间被恒生结束上述户口之客户。
- 3) 此推广只适用于符合以下第3(i)至3(iii)项条文所述之所有条件之全新恒生商業客户 (「合資格客户」)：
  - i. 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 (包括首尾两天) 申请恒生商業综合户口，包括Virtual+ 商业户口及「商業综合户口」 (「该户口」)；
  - ii. 该户口于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获成功开立；
  - iii. 在开户申请纪录中持有有效联络人电邮地址。
- 4) 财神镀金摆件抽奖机会 (「抽奖」)
  - i. 合資格客户成功经网上透过遥距开户服务 (即于恒生商業综合户口网上申请平台进行网上申请及不经面谈) 开立该户口可获得1次机会参加抽奖以获得财神镀金摆件奖品 (「奖品」)。
  - ii. 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包括首尾两天)，合資格客户完成以下指定活动 (「活动」)，可获得额外抽奖机会。抽奖将于2025年5月31日或之前进行，并由电脑随机形式抽出共138名得奖客户 (「得奖客户」)。

活动	额外抽奖机会
「转数快」收款	每笔转数快交易可获得1次额外抽奖机会。
网上办理「转数快」付款 (包括恒生商業流动应用程序或恒生商業 e-Banking)	每笔转数快交易可获得1次额外抽奖机会。
网上办理外汇交易 (包括恒生商業流动应用程序或恒生商業 e-Banking)	每笔等值于港元50,000或以上的外汇交易可获得1次额外抽奖机会。
汇入汇款	每笔汇款可获得1次额外抽奖机会。
网上办理汇出汇款 (包括恒生商業流动应用程序或恒生商業 e-Banking)	每笔汇款可获得1次额外抽奖机会。

例子：该户口于2025年3月31日经网上透过遥距开户服务获成功开立。并在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期间经「转数快」收款2次及付款2次，经网上办理3笔等值于港元50,000的外汇交易，收取4笔汇入汇款，经网上办理4笔汇出汇款。共可获 $1+2+2+3+4+4 = 16$ 次抽奖机会。

- 5) 每位合資格客户最多可于此推广获得壹份奖品。

- 6) 恒生将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透过上述第 3(iii)项条文的电邮地址通知得奖客户。得奖客户需亲临指定商务理财中心领取奖品，请开户申请记录中列明的其中一位公司关联人士携带本人于开户申请记录中登记的身份证明文件，于以下列明之指定时间及商务理财中心领取。指定商务理财中心职员将核对身份证明文件以确认得奖客户身份。客户未于指定时间内领奖，则视为自行放弃奖品，过期后将不再受理领取。

商务理财中心	地址	时间
总行商务理财中心	德辅道中 83 号 6 楼	2025 年 6 月 2 日 (周一) 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周一) 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时至下午六时
湾仔	湾仔菲林明道 8 号大同大厦 19 楼	
尖沙咀	尖沙咀加拿芬道 18 号恒生尖沙咀大厦 3 楼	
观塘	观塘开源道 79 号鳄鱼恤中心 19 楼 1901 室	
荔枝角	荔枝角长顺街 7 号西顿中心 31 楼 1-3 及 5-7 室	

- 7) 恒生保留以其他相同价值之礼品代替奖品的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
- 8) 恒生并非奖品之供应商，故不会承担与此奖品有关之任何责任。一切与奖品相关之产品及服务之质素及供应情况，概由奖品之供应商负责。一切与奖品有关之争议或投诉，均应由合资格客户与供应商自行解决。上述奖品不可兑换现金或转换其他礼品。
- 9) 恒生将根据恒生所持有的记录决定抽奖机会的资格。
- 10) 如就一切有关推广的事项有任何争议，恒生保留最终决定权，并对各方具有决定性及约束力。
- 11) 恒生保留权利随时暂停、更改或终止此推广及有关优惠及不时更改其条款及细则，而毋须另行通知。
- 12) 除合资格客户及恒生（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第 623 章）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的利益。
- 13)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 14)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 15)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文本文义如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文本为准。